

叶自然资〔2023〕71号

**六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叶集分局
关于印发《叶集区耕地保护问题专项监督
清理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现将《叶集区耕地保护问题专项监督清理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抓好落实。

六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叶集分局

2023年7月13日

叶集区耕地保护问题专项监督清理 整治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面落实耕地保护监管责任，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推进全区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根据《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耕地保护问题专项监督清理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皖自然资耕函〔2023〕89号）精神，确保我区耕地保护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有序有力推进，现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问题导向，着力推进自然资源领域耕地保护有关问题清理整治，摸清问题底数，分类建立“问题、责任、措施、时限、标准”清单，逐项推进问题整改。通过问题“大起底”，确保各类问题能够依法有序见底清零，推动耕地保护全过程监管机制进一步健全，耕地保护政治责任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二、主要任务

着重围绕以下方面问题开展专项清理整治：

- （一）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反馈的涉及耕地保护相关问题。
- （二）自然资源部通报和土地卫片执法发现的耕地保护方面的问题。

(三)省委巡视巡察、专项督察等反馈的耕地保护方面问题。

(四)“十三五”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存在的问题。

(五)深化巩固违建别墅清查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非住宅类)试点专项行动,重点聚焦未批先建、强占多占、非法出售,以及乱占耕地建房新增问题。

(六)补充耕地项目在立项审批、招标投标、项目施工、竣工验收、资金发放等关键环节,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弄虚作假、套取专项补助资金等问题。

(七)2021年以来未经批准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实施绿化造林,以及超标准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绿色廊道新增问题。

(八)信访、12345热线、网络舆情等渠道收集或者群众反映强烈的耕地保护问题。

三、方法步骤

(一)自查摸底(2023年7月2日前)。各乡镇街全面排查起底十九大以来违法违规占用耕地等突出问题,对已经整改但未验收销号以及群众反复举报的问题线索一并纳入此次排查范围。摸清底数、掌握实情,分层分类建立“1+1+N”问题清单(第一个“1”即国家督察反馈、土地卫片执法发现、国家有关部委通报曝光等问题,以省厅下发清单为准;第二个“1”即省委巡视、专项督察、群众举报、“12345”热线投诉、舆情反映等渠道发现的问题,“N”即市、县,乡、镇、街道主动排查发现的其它问

题)，以乡镇街为单位汇总形成问题清单，经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核后，上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分类整改（2023年10月25日前）。各乡镇（街）按照梳理的问题清单，逐项明确整改责任、措施、时限、标准，切实推进问题整改。对能够立即解决的问题，坚决立行立改；对已明确整改时限的问题，要按照原既定的整改时间推进；因涉及需要分阶段推进的，要把握节点，在规定时限内取得阶段性成果；对于确实无法按照原定方案整改的，要充分调查分析原因，实事求是研究制定合理的整改方案，经反馈问题的主管部门同意后按照新方案进行整改，督促完成序时进度任务。

（三）验收销号（2023年11月25日前）。经整改到位的问题，我局将严格按照方案，逐项进行初验后申请市自然资源局验收。对经市自然资源局核查和省自然资源厅“回头看”抽查发现整改落实打折扣或弄虚作假的，将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四）总结评价（2023年12月25日前）。各乡镇（街）结合问题整改推进情况，组织对专项清理整治工作进行总结评价。对工作推进有力、整改成效明显的，提请区政府予以通报表扬；对整改不力、未完成序时进度任务的及时开展警示、通报、约谈。12月20日前，区级将形成专项清理整治工作总结上报市纪委监委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五）巩固提升（2024年6月25日前）。对需要分阶段整

改的问题，我局严格跟踪督导，确保问题按照既定时限完成整改。要认真剖析问题原因，特别是对于容易反弹的问题，要进一步规范和强化耕地保护制度建设，健全长效机制。

四、工作措施和要求

（一）强化思想认识。耕地保护是“国之大者”，事关粮食安全，事关国计民生，事关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各级要切实树牢“保粮食安全首先要保耕地安全”的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忠实履职尽责，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要坚持问题导向，坚决落实专项清理整治部署要求，扎扎实实推动问题整改，持续用力推动耕地保护政治责任不折不扣落到实处，以实际行动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为维护粮食安全提供坚强保障。

（二）加强组织领导。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叶集分局成立耕地保护问题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统筹全面工作开展，协调解决重大问题，负责综合调度、跟踪督办工作落实。各乡镇（街）要加强工作组织领导，主要负责同志是整治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带头履职尽责，做到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确保问题整改件件有人抓、事事有着落。按照属地为主原则，认真研究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整改任务，压实整改责任，抓好组织实施。

（三）强化统筹协调。专项整治清理工作涉及面广、问题复杂多样，各乡镇（街）要主动对接农业、林业、交通、水利等相

关主管部门，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发挥联动效力，确保此次专项清理整治工作取得实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叶集分局耕地保护问题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将切实加强监督指导，帮助乡镇(街)分析问题原因，督促依法依规推进整改。要坚持实事求是，科学稳妥推进，坚决杜绝漠视侵害群众利益、违背客观规律和群众意愿、搞“运动式”“一刀切”等现象。各自然资源管理中心所做好工作配合和相关技术支撑。每月 20 日前，各自然资源管理中心所将专项清理整治工作进展情况报区局耕地保护问题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四)加强督查考核。对整改进度缓慢、整改标准低等问题，将适时同步采取督查通报、提请约谈问责等措施，督促加快推进整改。对督促整改仍久拖不决、整改中弄虚作假或者整治期间仍发生重大土地违法问题的，暂停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受理，对涉及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违法占地建房或在耕地保护中指使授意弄虚作假、失职失责的，将查明有关问题事实，厘清责任后，移交纪检监察机关。将本次专项清理整治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各乡镇(街)年度耕地保护责任考核。

附件：六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叶集分局耕地保护问题清理
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附件

六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叶集分局耕地保护 问题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吴远东

副组长：李阳春、陈光辉

成 员：台欢欢、王志刚、蔡庆文、杨晓宇、刘会军、
谈忠仁、陈 勇、段中明、李 军、豆得保

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由李阳春同志负责，局耕保、执法组成专班，负责统筹协调、统计分析、跟踪调度等相关工作。

